

遵义市播州区城镇燃气瓶改管项目监理项目 采购需求

一、资质条件

1.一般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①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供应商必须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②中小企业声明函严格按照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执行。提供的声明函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生产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相关材料）。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②投标人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

二、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遵义市播州区城镇燃气瓶改管项目监理项目

2.招标范围：施工阶段监理（指对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保修阶段监理（指分析质量缺陷责任主体，协调和督促承包人履行保修义务，核算保修事项涉及工程价款，对保修质量作出认定意见）、其他服务（指外部协调工作）。

3.采购预算：860000.00 元

4.项目建设地点：播州区龙坑街道、南白街道、桂花街道、影山湖街道、播南街道及苟江园区

5.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1.对播州区中心城区 23201 户瓶装液化气改造为管道燃气，总计改造约 41.76 公里庭院燃气管道，其中：de110PE 燃气管 8.2 公里，de63PE 燃气管 18.6 公里，D89*4.5 高耐候防腐无缝钢管 5 公里，D57*4 高耐候防腐无缝钢管 9.96 公里；2.改造燃气立管约 69.6 公里，其中：D48*4 高耐候防腐无缝钢管 41.76 公里，D32*4 高耐候防腐无缝钢管 27.84 公里；3.改造 D22*3 户内燃气管道约 18 公里，DN15 不锈钢波纹管 232010 米；4.安装 DN50 铸钢法兰球阀 450 个、DN40 铸钢法兰球阀 800 个、DN25 铸钢法兰球阀 2000 个、锁闭阀 23201 个、自闭阀 23201 个等。

6.监理范围及内容：

（1）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委托人。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2)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3) 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4)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5) 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6) 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員的配备情况；

(7)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8) 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

(9) 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10) 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11)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12) 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13)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审核、批准。

(14) 在巡视、旁站和检验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委托人；

- (15) 经委托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 (16)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 (17) 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 (18)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 (19)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20)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 (21)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委托人；
- (22) 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委托人。

三、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监理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监理服务期限）：施工监理服务期：540日历天，相关服务期(保修)：以本项目工程施工合同质保期为准。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国家规定的相关质量要求

3.付款方式：最终以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合同为准

4.投标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60日历天。

四、评分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即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采用综合评审供应商资格评审合格，技术标内容基本符合第二章《采购需求》，竞标响应文件有效。以有效响应文件的各子项内容进行横向对比评审打分，再以各合格供应商在最后一轮商务磋商谈判中提交的报价进行评审打分，综合评审得分最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次高者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若出现得分相等时，以报价低者优先，若报价也相等时，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供应商排名顺序。磋商小组向采购人推荐得分靠前的三名成交候选人。

（1）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内容包括：**技术要求、交货期、交货地点、要求提供的商务和技术相关文件、售后服务、合同草案条款等。**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项目具体内容及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须**提交最后报价**（以

书面形式确认，并由磋商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署）。

磋商小组应给予每个正在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相同的机会。被磋商小组认定为不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其供应商不再进入下一轮磋商报价。

（2）磋商条件评审办法以第三章《竞争性磋商评审办法》规定为准。

特别说明：本公示内容仅为采购人对本项目的需求公示，具体内容以最终采购文件发售稿为准！